



一念 情起

上
▼

九月如歌/著

她是这个宅子里住着的罪人
哪怕丈夫，也是她的敌人

深情是宿命，经历无数次的相互折磨后，才能看清彼此的心

YINIANQINGQI

网站点击逾千万，2014年言情大赛第一赛季冠军

连载期间11次月票榜冠军，9次连冠，网站订阅总榜第一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CO., LTD.





一念 情起

上

九月如歌／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念情起: 全2册 / 九月如歌著. —南京: 江苏
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055-3

I. ①一… II. ①九…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310705号

书 名 一念情起
作 者 九月如歌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朱琳琳
责任编辑 姚 丽
文字编辑 朱琳琳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980毫米 1/16
字 数 500千字
印 张 35
版 次 2015年1月第1版,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8055-3
定 价 59.80元(全2册)

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13811522641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一念情起

目录 【上】 ▼

- | | | |
|-------|------|-----|
| 第 一 章 | 惊见来人 | 1 |
| 第 二 章 | 只是赎罪 | 24 |
| 第 三 章 | 曾经恋人 | 52 |
| 第 四 章 | 家法伺候 | 75 |
| 第 五 章 | 齐人之福 | 106 |
| 第 六 章 | 恶趣相投 | 134 |
| 第 七 章 | 兄弟决裂 | 170 |
| 第 八 章 | 如此离别 | 200 |
| 第 九 章 | 等一场雪 | 223 |
| 第 十 章 | 威逼利诱 | 245 |



一念情起



目录

【下】



第十一章 黄雀在后 269

第十二章 白色之夜 289

第十三章 波涛暗涌 316

第十四章 情生意动 349

第十五章 笑里藏刀 370

第十六章 海上庆生 390

第十七章 命悬一线 418

第十八章 家宅不宁 455

第十九章 投君所好 485

第二十章 共我相思 516



第一章 惊见来人

晚春初夏，晨风和暖。

申璇一身衬衣短裙的职业装，看着窗外淡金色的阳光，弯腰扯了扯床上男人的手臂，显然失去了耐心，没了好气，“你起来。”

裴锦程看到申璇就有一肚子的火，英挺俊美的脸部线条都僵成了冰凌。他恼怒地瞪她一眼，喝了一声，“滚出去！”

“如果他一直这样消极抵抗治疗，那明明已有好转的腿会永远失去行走功能。应该想尽一切办法让他锻炼、运动。”申璇想着医生凝重的话，抚着光洁饱满的额头，明亮的双眸缓缓眯起。

好！他不肯下床去锻炼，那就不去！

“你干什么？”面对突然压住他开始脱他衣服的女人，裴锦程嫌恶地想要推开她。

申璇便加大力度跟男人撕扯，冷哼一声，“干什么？你是我丈夫，在床上当了三年植物人，都没有尽过你的义务，今天我要跟你行夫妻之礼！”

“申璇，你个疯子，我不是你丈夫！不是！”骄傲如裴锦程，他无论如何也不会承认自己当了三年植物人，还娶了一个不明不白的女人为妻，而且这个女人还是害他成为植物人的罪魁祸首！

床头柜被拉开，申璇压在裴锦程身上，伸手在柜子里捞了一阵，拿出一个红本本，床头柜上一拍，“裴锦程先生，好好看清楚，你是谁的合法丈夫！”肯定的话音甫一落下，申璇便继续脱裴锦程的衣服，扯他的裤子，两人皆是气喘吁吁，一人攻击，一人抵抗，密汗如瀑。

裴锦程手上力度还行，但腿上使力，总需要费极大的劲——他并不是瘫痪，只是骨头像生了锈一样。

拉扯中申璇绾着的发髻已然松开，长发凌乱地散落下来，却显得诱惑。

申璇突然勾住裴锦程的脖子，静静地匍匐在他的上方，气氛缓下来之后才慢悠悠地解开自己的衬衣扣，一颗、两颗、三颗……她眼波一转，媚态横生，柔声问：“我好看吗？”

申璇的美毋庸置疑，秀眉似水一样柔软，鼻梁挺直而不锋利，下巴小巧又不过分尖，那双眼睛清亮明媚，柔美的五官一下子提起了精气神儿，一瞬的惊艳冲击过来让人过目不忘。

可是裴锦程的眼里只有厌、恨、恶，“疯子！”

“好，疯子！”申璇只是笑了笑，便继续脱自己的衣服……

亲、挑、撩，她所知道的方式，尽数都用在了压住的男人身上，直到听到他隐忍的喘息，才顺利地把男人身上的衣服整光。

裴锦程想过继续拒绝，可他一个三年多都没有沾过腥的男人，哪里受得了这样一个尤物的撩拨，不多时便破了功。

申璇没有半点羞赧，因为这个当了三年植物人的男人三年来的穿穿脱脱、洗洗涮涮都是她亲力亲为。

知道会疼，但她还是硬着头皮强迫自己上——没有感情的结合，让她的疼痛更甚。

裴锦程感知到异状，捏住申璇的腰，粗沉地喘气，却意有鄙薄，“难怪你是我睡过的女人中最没味道的，原来还是个处！”

申璇疼得嘴唇发白，却抬起头，居高临下地睨着他轻蔑道：“早知道补的膜也会痛，我才不会去补。切，真好笑，你以为我会为你守活寡？别忘了，你可有三年多都没碰过女人了，好意思嘲笑我？你才是我睡过的男人中技术最差的，根本满足不了我。”

空气中蓦地凝上一层骇人冷肃的杀气。裴锦程虽对自己过去三年的经历难以接受，甚至颓废到想自暴自弃，但他骨子里仍是个骄傲到睥睨一切的男人。这时候面对申璇轻蔑的眼神、讽刺的语言、挖苦的口气，他肾上腺素陡然一提，不知道从哪里爆发出来的力量冲击到了四肢，瞬时向女人反扑……

申璇突然轻松，终于，她还是刺激到他了，嘴上却仍不饶人，“太瘦了，现在的小伙子的身材都是精壮结实的，你这个卖相，要努力点。”

申璇不管这个男人的眼神是多么的可怖，甚至嗅到空气中的危险气息也根本不予理会，洗好澡出来，慢条斯理地把自己的职业装穿上，绾好头发，让自己显得干练些。

“反正你现在也不让我给你洗澡了，那么你自己坐轮椅去洗吧，等会儿我让人

给你送早餐过来。”申璇丢下这句话，踩着高跟鞋，抬着下颌出了卧室。一出卧室撞上一个鬼鬼祟祟的十七八岁的小丫头，“啊！锦悦……”申璇吓了一跳，拍拍心口。

“嫂子，嫂子。”锦悦贼兮兮地说，“你刚才在里面把我哥怎么了？”

申璇在房间里的女王范儿消失，脸蛋儿突然一红，支吾道：“什……什么……怎么了？”

“我都听到了，你把我哥强上了。”

申璇嘴角抽了抽，“小孩子家乱说什么！”

锦悦挽上申璇的胳膊，往楼下走去，“嫂子，我记得当初问你把我哥当什么，毕竟你们两人没感情，你嫁给他也只是没办法的办法。你当时回答说，当亲人……”

申璇点头，并不否认，“嗯，亲人。”

锦悦的脚刚踩到第一阶楼梯，突然顿住，偏头望着申璇，一脸的求知欲，眼睛睁得大大的，“那你刚才强上了他的时候，有没有一种惊心动魄和刺激？”

“裴、锦、悦！”申璇一字一顿吼完，脸已经红到了脖子根，她恨不得一脚把这小蹄子从楼梯上踹下去！

锦悦赶紧缩了缩脖子，讨好地说：“嫂子别气了，爷爷让我过来叫你去吃早饭。”

申璇也懒得计较了，吐了口气，“走吧。”

刚走到最底下一阶楼梯，锦悦嘟囔道：“爷爷说嫂子要管公司的事，太累了，锻炼的事有下人陪着大哥练就行了。”

申璇心下微动，“让爷爷挂心了。”

“哎，可是嫂子，你说像你们这么重口味的康复锻炼方式，哪个下人胜任得了啊？”

申璇闻言，脚下一崴，趑趄之下差点摔跤，还好锦悦挽着她，就此扶住。偏头便看到锦悦一脸纯真，眼里是疑窦丛生的困惑，继续不解地问她：“就算有下人抢着要陪大哥锻炼，效果估计也不会好吧。想强上的人估计不少，可要达到被反强上的超强锻炼效果，谁有嫂子这样的姿色？”

“裴、锦、悦！你就是欠揍！”申璇吼出来后，突然有一种一失足成千古恨的感觉。

裴家的规矩严明，吃饭时必须由老爷子裴立发活动筷。

申璇到主宅的时候晚了点，有些不好意思，但还是跟下人交代，“把早饭准备些给大少爷送梧桐苑去。”

“好的，大少奶奶。”

一张超大的红木桌上，十七八个人，有人眼神轻慢鄙夷，有人目光诚恳，申璇

早就习惯了。

坐在主位上的老人微胖，寸薄的白发，手里拨弄着佛珠，显得慈眉善目，但是带着一种不怒自威的气势，此人正是裴家大家长裴立。

申璇向裴立请了安才坐下，裴立停止拨动佛珠，拿起筷子，“吃饭吧。”

时间在食不言中慢慢度过，饭还没有吃完，下人对讲机里的声音已经传到了厅里。

“大少爷又发了脾气，砸碗，不肯吃饭！再送一份过来。”

裴立只是阖了一下眼睛，“这孩子都闹了一个月了。”

申璇心想，可不是嘛，今早她本不想刺激他，他醒来的这段时间，总觉得自己是害他成植物人的罪魁祸首，那眼神，就恨不得把她吃了似的！

申璇站起来，“爷爷，我饱了，我去看看。”

裴立刚想说不用，可看到申璇眼睛里透出清晰明亮的坚定，点了点头，“带几个下人过去，别让他伤着了。”

“嗯。”

申璇推开卧室的门，地上一片狼藉——粥、豆浆、牛奶、面包、蛋糕、鸡蛋，还有十来种小菜，这些都是因为下人摸不准裴锦程要吃什么一并弄过来的，结果全糟蹋了。

肇事者显然是自尊心极强，不肯坐轮椅，而是坐在床尾凳上，应该花了不少力气。有进步，不错！

“嗨哟呵，脾气挺大的。”申璇笑起来的样子特别美，哪怕现在这笑容带着几分嘲弄，也一样很迷人。她从下人端着的餐盘里取了碗粥，夹了点小菜，往饭里随便一搅，朝裴锦程走过去。

申璇看着裴锦程，瘦是瘦了点，帅还是挺帅的，想着再喂点肉，锻炼一下，又会跟三年前一样，非得一去夜场就惹得女人大声尖叫不可。

“姓申的，不准你进我房间半步！”

申璇能听到男人牙齿相咬磨的声音，切了一声，不屑道：“呵，我非要进，这也是我房间。”

下人都退在门外不敢进去，生怕被任何可以让裴锦程摸到的东西砸中。

申璇走过去，一屁股坐在裴锦程腿上，门外众人倒抽一口凉气。裴立不知何时也跟了过来，眉头一紧，生怕裴锦程的腿受不了申璇的重量。

裴锦程刚欲推开申璇，申璇却低低地在他耳边说了一句，带着些笑意。裴锦程脸色陡然一沉，愤恨地看着申璇，房间里瞬间安静下来。

偌大的卧室，楼外虽是古色古香的中式阁楼，内里却是钢筋混凝土的架构，家具均是古典的样式，昂贵的金丝楠木、红木，可款式都偏时尚，并不显老旧。

空气在瞬间凝固，裴锦程在申璇的挑衅下，紧抿的唇越来越薄，边缘处覆上一层霜，瞳仁中原本空洞零散的光，一圈一圈跟扫描似的往中间聚拢。突然间，精光熠熠，瞳仁里头的光跟要将人割肉剔骨似的一样狠！

申璇心口一提，吸上一口气。她笑得百媚丛生，舀起一勺粥，和着小菜，在碗边轻轻地刮了刮，又放在唇边尖着嘴吹气，“来……”这一声，真真是柔情似水，带着春风拂花的笑颜。

卧室虽大，但中间的床占的位置也大，床尾凳跟门的距离并不是很远，申璇坐着的方向又是朝着门口，这样一笑，让门外的人都屏住了呼吸……

她刚进门就被婆婆扇了耳光，可她不哭也不闹，像个逆来顺受的受气包。若有人关心，嘘寒问暖，最多是感激地勾勾嘴角，亦只是浅浅的；即便慢慢得到了认可，她的表情也似乎从来不会有多大的变化。在所有人都以为她不会笑的时候，此时却是一笑、再笑，而且还那样变幻多端——挑衅地笑，轻蔑地笑，温软如水地笑。

申璇本就生得好，这张脸就像雪色一片的北国突然开出一朵腊梅，野花漫山的地方蓦地展开的一簇牡丹，芙蓉满园的地方凭空钻出的一束清莲，总有一种与众不同且马上与旁人区别开来的惊艳，令人过目难忘。此时，更是多了一份锦上添花的笑靥。

人群被突然拨开，一个名贵西装裹身的男人，长身玉立，眉宇间与裴锦程有几分相似，俊容带着一些僵硬的和气。他的长腿跨过地上的战场，走到申璇边上，“你去你公司上班，我来喂大哥。”口气虽是商量，却带着明显的不悦。

申璇抬起头，一时间竟有些尴尬，让一个男人喂饭，成何体统？“锦瑞，你公司的事情也很多，我来照顾锦程。时间不早了，你先去。”

裴锦瑞高大的身躯正好挡住门口那些人的视线，他看到申璇坐在裴锦程腿上的位置，眉峰几不可察地一蹙。他强势地从申璇的手里抢过碗，一把将她从裴锦程的腿上拎起来拉开，言语中带着训斥，“你不知道大哥的腿没康复吗，还坐在上面？你不知道你有多重！难道不知道他现在在复健？”

面对裴锦瑞无端刁难似的问责，申璇有一种百口莫辩的无力，她这么瘦，哪里会压坏裴锦程？

裴锦程原本抵触的情绪慢慢沉寂下来，静静地看着为了他的健康快要吵起来的两人，漂亮的眸子缓缓眯起，睨着眼前已经抢过他饭碗的男人——他的弟弟，二叔的儿子。他的神经似乎突然间有了敏锐的嗅觉，嗅到了空气中斥责的味道，除此之外，

他还真真切切地嗅到了敌意！

这种敌意是个正常人都能感觉出来，如芒在背的感觉。然而这可是他的弟弟，居然对他产生了敌意？

裴家是南方最强大的名门望族，父辈三兄弟，裴宅的占地大到惊人，十七幢小楼宇零落镶嵌在大宅里，家里的先生夫人、小姐少爷都住在大宅里。可看似如此繁复杂乱的家族，却分支相当明朗，每房开的枝叶互不干扰。二叔有二叔的产业，就算哪天二叔不在了，他的产业也轮不到其他几房的人占。其他旁支也同样如此。

所以，于大房来说，即便裴锦程三年前一命呜呼，还有妹妹可以继承，就算招个女婿，也会为大房开枝。再不济，若是大房的人死光了，爷爷一定会去外面抱一个父母双亡的孤儿改姓裴过继在大房名下，也绝不会把大房的资产分给任何一房。

如此看似不讲情面的做法，却断了手足相残的隐患，也只有果敢绝情的人才懂得了这样的决心，裴家世代代的家主都是这样执行的。

既然没有利益冲突，这个弟弟对自己的敌意又是从何而来？

眼睛不外乎那么几种，丹凤眼生得媚的人较多，而裴锦程的丹凤眼却有些冷冽，特别是轻轻一眯的时候。他的目光缓缓移向申璇，嘴角淡淡弯起，带着一丝冷笑。

申璇被裴锦程看得有些起鸡皮疙瘩，这个男人醒来一个月，一天一个样，孙悟空转世的吗？

裴锦程冷冷地凝视着申璇，淡淡启口的说话对象却是裴锦瑞，“锦瑞，你有你的事，申璇管我就行了。”

裴锦瑞握着碗，立在他的面前，一动不动。

裴锦程适时将左手撑在凳面上，上身随着过去歪歪一斜，头偏着歪耷在肩骨上，一副懒散的样子。他瘦瘦的身架，眸子此时也收起了冷冽的光，嘴角的笑少了些寒意，多了丝玩味，看起来真真是一枚弱不禁风的美男子。若不是他的笑容太欠扁，那模样还真是惹人怜爱……

对，他的笑容太欠扁，所以这人根本就不该是惹人怜爱的家伙！

裴锦程睨着申璇，抬手指了指裴锦瑞手里的碗，下巴努了努，懒懒地、缓缓地摇头晃脑，眉峰一挑，“申璇，还不过来喂爷吃饭？”

申璇见裴锦程愿意吃饭，心里自是一喜，两步又走回到裴锦瑞边上。这个男人这几年对她都很照顾，她心里亦是感激，所以就算对旁人再冷淡，对关心过自己的人，申璇也是尽量温柔细语，“锦瑞，你去吧，我公司里今天没有晨会，不用那么早去。”

申璇从裴锦瑞手里去接碗，却发现那碗像是嵌在裴锦瑞的手里了，看到裴锦瑞

一言不发的不肯松手，愣神间，听到啪啪两声。申璇循声望去，发现裴锦程拍了拍他自己的腿，眸中带着玩味望着她，很猖狂、很挑衅地对她说：“来，坐在这儿，喂爷吃饭……”

申璇看着裴锦程那样子，很想一个巴掌给他甩过去。她伺候他是应该的，只要他一天没有重新站起来，她都该照顾他，这是她该尽的责任，但他也不用搞得像个嫖客点小姐一样的姿态和口吻吧？不过他肯吃就行，生命之源除了运动，还有食物。

裴锦瑞最终只能将手里的碗交到申璇的手中，他心里极不情愿申璇跟裴锦程如此亲密，都昏迷了三年的人，怎么突然就醒了？原本风平浪静的生活，怎么就突然被打乱了？看到申璇对裴锦程笑得那般自然，裴锦瑞的心房处就像有人突然伸手捏了一把一样，不是滋味……

裴锦程继续拍着腿，示意申璇往上面坐。申璇这次还真不敢突然坐上去，担心裴锦瑞又吼她。她重新小心翼翼地坐在裴锦程的腿上喂饭。裴锦程却并不吃饭，伸手搂着申璇的小蛮腰，很是暧昧，对着门口一群热闹的人，不耐烦地说：“这么亲热的吃饭方式，你们也要看？会不会太不上道了？我就算当了三年活死人，也知道电灯泡是什么意思，难道说三年前叫电灯泡，现在又换了别的新鲜名词？”

裴锦瑞脸上一黑，吸了口气，铁青着脸转身，几步就出了卧室，拨开人群离开。

裴立咳了一声，对下人冷冷道：“都去做自己的事，待在这里干什么？”

看到所有人都从门口消失了，裴锦程原本搭在申璇腰上的手突然松开，面色恢复到最早对她的厌恶，冷斥一声，“滚！”

申璇应声站起来，一边吹着勺子里的粥，一边不以为意地笑道：“嗨哟，裴大少爷，您这是翻脸呢还是翻书啊？可真够快的。”她把勺子伸到他嘴边，“快吃吧，不吃饱点，哪有力气跟我吵架？你一定不想跟我斗着斗着就气绝身亡了吧？咱吵架，最起码要有点持久力，动不动就拿一个‘滚’字出来说事，你以为很酷？其实啊，是很没水平的表现！”

“姓申的，你给我闭嘴！以后不准再出现在我的房间！”裴锦程从申璇手里抢过碗，自己吃起来，一想到方才申璇在他耳边说的话，他就想掐死她，还吃她喂的饭？滚远点！

申璇在裴锦程的身边坐下来，惊艳的脸蛋靠过去，把下颌磕在他的肩膀上，呵气如兰，“那可不行，有本事你就把赶我出去，没本事就继续坐在这里动着嘴皮子瞎嚷嚷。裴锦程先生，别怪我没提醒你，就你这种弱不禁风的体格，婚内强奸这种事情，一定还会发生的……呵，看来你对被女人强暴的滋味意犹未尽啊，原来裴大少也喜欢玩这种欲擒故纵的把戏？”

砰的一声，青花碗扔在木地板上。

裴锦程伸手捏住申璇的下颌，眸光沉沉，须臾，黠光一划，另一手握在她柔软饱满的胸上，唇就浮在申璇的唇上方，挑眉坏笑，“我比较喜欢强暴女人，难道你刚才没发现？”

申璇噙笑的眸子里是淡淡软软的诱惑，仿似随意流露出来的一般自然。她娇声道：“哦？没发现，好想试试哦。”她挺着胸，再往裴锦程的手掌里推了推，感受到自己柔软胸脯上的手突然一僵，便扬唇一笑，将粉唇顺势推过去。

如她所料，男人漆黑浓密的眉微微一蹙，寒光熠熠的风眸中闪过一丝厌恶，薄唇紧紧一抿，脸往侧面一偏，巧妙地避开她的触碰。

申璇心下一笑，她就知道，早上两人就算做着最亲密的事，这个男人也不曾主动吻她一下，现在又怎么可能主动跟她亲近？她笑了两声，站起来，肉麻地说道：“我的心肝大少爷，你不知道上帝就是为你把我造出来的吗，这会儿又装什么矜持？就说你喜欢我强暴你，你还不信，非要做出这么一副牵强的样子。”

原以为裴锦程一定会气得脸红脖子粗地站起来跟她对干，可申璇失算了，裴锦程的确是撑着慢悠悠地站了起来。虽是面上细碎的汗液已经清晰可见，可他那双墨色眼眸里居然没有一丝被激怒的浮光。他淡淡一笑，还带一丝若有似无的戏谑，“若我猜得没错，爷爷让你嫁给我，是为了惩罚你做错的事。那么申小姐，你现在去给爷重新备一份早餐过来。”

裴锦程的措辞里，不是“裴太太”而是“申小姐”。

“愿意为爷效劳。”申璇并不在意，纤细的手指拍在自己的大腿位置，指腹下的裙料可以抚出微麻的触感。她睨着男人，虽然较瘦，虽然昨天还坐在轮椅上，虽然因为太过专注的用力而导致他细汗密布于额面，可他脊背像钉过钢板一样挺直，带着不羁的高傲。那双眼眸幽深却精光熠熠，虽瘦却不凹陷的脸依旧俊美如斯，轻轻牵着的唇角荡出一丝狂狷的笑。

很好！裴锦程，你最好早点变回曾经的裴锦程！

申璇从裴锦程身边走过，不忘留下她在他眼中根深蒂固的挑衅笑意，“你不要总是让我来配合着任你为所欲为，什么时候你能捉住我，那才算个真正的男人！呵！”

感受到背后有刀剑朝她砍来，申璇满意地笑了笑，再次走出这间房，走到楼下叮嘱下人去给裴锦程再准备一份早餐。

申璇出了梧桐苑，坐上裴宅里的观光式电动车，经过宅子里风景如画的路，到了停车场，电瓶车才又开走。

裴宅的停车场像商场外的停车场一样，占地上千平，整齐地停放着各类名车。

这个宅子里住着好几房人，每房都有夫人少爷小姐，有些人又拥有好几部车，所以满满当当的豪车，像举办大型的车展。

申璇摁了车锁，刚刚坐进车里，副驾驶的车门就被拉开，她侧首看到已经坐进来的男人，微微一惊，“锦瑞？你怎么还没去你公司？”

裴锦瑞脸色难看，并不看申璇，伸手拍了拍仪表台，“开车，我有话跟你说！”

申璇有些茫然，却还是将车子发动起来，油门缓缓踩下，方向盘在车子往前一点后往左打去，平稳前行中出了停车场，车子开上了宅子里柏油路面的车道。

晚春初夏，正是气温适宜的时候，尤其是裴宅这样鸟语花香之地，车窗自然没有关上，除了鸟叫，便是一成不变的车轮摩擦路面的剥剥剥的声音。

“锦瑞，什么事？”虽是气氛又抑又怪，申璇还是问出了口。

裴锦瑞没系安全带，直视着前方，他不用转过头去，单单只是听着申璇的声音就知道她眼神有多平静，她的神情有多淡然。这三年多，她给人最大的印象就是平静和淡然。仿佛这世上什么她都和她无关，除了大哥的身体、大哥的公司，还有对家里的长辈言听计从，她几乎不关心其他任何事。

“大哥醒来了。”想要铺垫一大堆东西，可最终只是这样略带暗示地说了五个字。

“对啊。”申璇吐了口气，像是吐掉了一肚子晦气。她轻勾嘴角，一双明眸里泛起了光，仿似裴宅的护宅河里清澈见底的水正被阳光照得波光粼粼。

听到这样的带着些欣悦的声音，裴锦瑞抑制不住地偏首过去想要看个究竟，看看这个女人此时用一种什么神情在说出这样两个字。

看到申璇嘴角漾起的那一丁点儿弧光，他心下倏然一紧，原本想要拉上安全带的手僵在那里，捏住锁扣的手紧得有些发白。

“阿璇，你嫁进裴家三年了。”

申璇车子开得很慢，看着熟悉的路面，感受着一帧帧闪过的景致，淡淡应声，“嗯。”

裴锦瑞不疾不徐地系上安全带，“你嫁给大哥，也是迫不得已。”

她沉默一阵，“嗯。”

“你们并没有感情，甚至结婚前估计都没有说上十句话吧？”裴锦瑞口气只是淡淡的，声音里带着一丝疼惜。

好像真的在计算是不是说过十句话，申璇想了好一阵，复又点头，“嗯。”

“我爷爷当初要你嫁给他，只是想对你进行惩戒，要用照顾一个植物人的方式来惩罚你。”

申璇眨了眨眼，强迫自己把背挺了挺，用身体里尽可能强悍的细胞制造着她此时需要的气息，来压住内心里即刻就要翻涌的情绪。半晌后，她终于赢了，才淡淡道：

“我知道。”

饶是裴锦瑞习惯了申璇冷得像块冰一样的性子和脾气，但在今天那样正面直接地看过她和自己大哥的亲密后，也终于按捺不住心里蹿高的火苗。

今天这个早晨气氛简直是诡异到危机四伏，他深刻地感受到了危险和压抑，可看到申璇，他总是提不起来脾气，声音只能放得温和些，“现在大哥已经不是植物人了，他醒了……医生也说他只要好好锻炼，甚至不出一个月，他就可以重新走出梧桐苑去散步……”

申璇的车子开得本来就慢，这时候只是略点一下刹车，车子便稳稳停在护宅河边。她偏头过去，眸色认真地问，“所以呢？”

裴锦瑞被问得一愣，“你没想过以后？”

“以后？爷爷不是说过，要我给锦程生孩子吗？”

“生孩子？申璇！”裴锦瑞身躯突然一颤，身侧的拳头握得发紧，眸子里燃起来的火，是嫉妒和愤怒，“你居然还在想跟他生孩子？”

“难道不用？”她有点茫然。

“大哥现在这样的态度，会要你生他的孩子吗？他有喜欢的女人，以他那样霸道自傲的性格，不可能要你给他生孩子！”

“这么说，不用我生？”申璇轻松地吐了口气，明眸轻轻一眯，看来等会儿得去买事后药来吃，毕竟现在他醒了，一切都该依从他的意愿。

裴锦瑞没从申璇的眼中看到失落，心里一阵宽慰，“你不要跟他走得这么近，家里有下人管他，他那么讨厌你，惹他烦有什么意思？”

“好，我知道了，锦瑞，谢谢你提醒我。那你是叫我送你去你公司吗？”

“不用，你自己注意安全，我让司机开车过来。”裴锦瑞拉开车门下车。

申璇跟他道别后，驱车离开。

整个裴宅的夫人小姐少爷少奶奶中，只有申璇没有司机，不过她从来不计较，只是比别人累点而已，但自己开车也是一种乐趣，她总是这样以为。

裴锦程在梧桐苑里自己进行康复训练，下人都屏退了，哪怕是不小心跌倒，他也是闷声不吭地自己撑着站起来，绝不叫任何一个人过来扶他。他一直是将骄傲种进骨子里的男人，即便现在还是个病人，他也必须要求自己比那些人强一百倍。

每天申璇出门前都不忘蔑视裴锦程一番，冷嘲热讽，有几次裴锦程都追到申璇差点将她掐死！每每这个时候，裴锦程都惊觉自己居然能跑上几步了，虽然只是瞬间，但也足够让他感到惊讶了。

夜里，裴锦程又把申璇赶下了床，“姓申的，你给我滚远点！”

“哟！”申璇刚想气气裴锦程，可发现他腾地站了起来，愣了一下，其实他现在已经不需要她用那样的方式锻炼他了吧？他有很强的毅力，自己在做复健。

她耸耸肩，明眸清澈明亮，很是无所谓地说道：“那你早点睡，我去厅里睡。”

她从柜子里拿了条毯子，去了外面的沙发。倒在沙发上，沙发又大又软，真是太适合睡觉了，伸臂蹬脚，很是惬意地长叹一声，伸了一个美美的懒腰，猫过身子，很快睡着了。

听到申璇那满足惬意的长叹，裴锦程一阵恼火，气得把被子往地上一砸，这个死女人！她挑衅他的时候可以把他气得怒火中烧，她一脸无所谓的时候，照样可以把他气得怒火中烧！

外面客厅一点回应都没有。裴锦程一脚踹在地上的云丝软被上，手掌一绺，撑在自己的腰上，这样的生活真是糟糕透了，这个不明不白的女人嚣张到不行！爷爷居然也是睁只眼闭只眼，还有些护着她的意思。还没人治得了她了？

裴锦程走路已经比前些天好了很多，虽然快不了，但他自己很刻意地在注意。就算走得慢一点，也绝不会让自己看起来像一个走不稳的人。每一步迈出去之前，他都细细想过迈多大的步子，用多重的力度。他就是这么一个精于计算的人，力求不差毫厘，尽善尽美，就像此时，虽然慢慢踱步，那步子却像是只捕猎前的豹子，不紧不慢，但藏着猛戾的气息。

二楼是大套间，一拉开卧室的门，便是客厅，房间里的桌椅板凳和三年前没有任何变化，他甚至在醒来的时候误以为自己只不过是睡了一觉而已。唯一不同的是，茶几上、阳台上的植物都换成了仙人掌，大大小小的廉价货。

裴锦程曾经是个对生活品质要求极高的人，哪怕是摆弄花草，也必定养些名贵珍稀的东西，仙人掌算个什么东西？

他开了灯，看着沙发上睡得一脸满足的女人，对着她的睡颜狠狠地剜了一眼。这女人就像茶几上那一窝廉价的仙人球一样惹人讨厌！

他弯腰捏住装着仙人球的小瓷杯就要扔进垃圾桶，可是侧睨沙发上的女人一眼，心里的火轰的一声，火苗又蹿得老高！凭什么要他来扔？这些玩意都是她弄来的，拎她起来扔才是！

他睡不好，她还想睡？做梦！

申璇猫着身子睡得很熟，实在是累得狠才会一“沾”沙发就睡着了。被子夹在胳膊窝下面，头枕在抱枕上，手便搭在抱枕旁边。



裴锦程伸手要把申璇拎起来，却在即将触到她的手的时候，愣住。不是因为她的脸有多美，他见过的漂亮女人多得是，让他愣住的是她的手，这段时间倒没细看过她。她的手像她脸上的皮肤一样，白瓷似的，正因如此，无名指上的文身便很是突兀地闯入人的视线。

那文身像极了一枚指环……

裴锦程不禁弯下腰，细细地去看，指环上的花纹是一片或者两片叶子组成的，倒也没有什么稀奇。可裴家的夫人、少奶奶，哪个不是大克拉的钻戒戴在手上？包括他的母亲，不喜钻石也是用最名贵的珍珠做的戒饰。长年戴着戒指，会有些痕迹，可这个女人的无名指上，一点勒压痕也没有。

爷爷就算再是惩罚她，也不会让孙媳妇出去丢了裴家的人！心念至此，他心里便冷嗤一声，不戴婚戒的女人出去，便可以暗示旁人自己未婚的事实，而她现在也不过二十五岁，他昏睡的这三年，她使用未婚的假象在外面招摇撞骗吧？！

这个不知廉耻的死女人！

他拉住申璇的手腕就提起来，面色阴沉难看，“姓申的，给我起来！”

申璇正睡得香，被人突然拎起来，就好像有人要把她往悬崖下扔一样，吓得一个哆嗦，大叫一声，“啊！”脸色大变，真真的花容失色！她望着裴锦程，眼睛里焦距一散，惶惶不安地如蚊喃喃，“我不是有意的，我不想去坐牢……不想，不想……”

裴锦程醒来这么久，还是第一次看到申璇这样的神情，弱得像只兔子，头发没有绾在脑后，而是零散地披在肩头，显然是发质好，就算从被窝里爬起来也不乱。可她抱着自己的肩膀缩在沙发上，直发抖。

没听清她说的什么，可她这样的神情突然让他心情大好。这个母夜叉，居然也会有怕的时候！

“哈哈！”裴锦程笑起来便有些停不下来，直到申璇模糊的意识被男人狂放不羁的笑声惊醒，猛地一怔。

“你不睡跑我这边来干什么？”申璇咽下一口口水后，深深地呼吸了一次，平静后对着裴锦程挑了挑眉，纤纤玉指绕上一缕青丝，风情万种地仰着下巴凝望着他，“想我啊？想我想得睡不着吗？”

裴锦程的笑声戛然而止，收尾的时候还被申璇的笑容弄得闪过一丝尴尬。

没想到申璇的脸翻得这么快，明明刚才……

错了，刚才才是幻觉！这才是这个女人的本来面目，瞧瞧她的做派，简直就是个水性杨花的女人！

“马上把梧桐苑里所有的仙人掌给我扔出去！要不然就把你扔出去！”